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 金证 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 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基金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的产业基金名称：上海君盛浦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君盛浦石”、“基金”)
- 投资金额：君盛浦石总规模暂定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元，下同)，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证股份”)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投资”)拟作为有限合伙人现金出资 4,000 万元。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是公司与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盛投资”)就设立基金达成的意向，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基金尚需募集设立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参与基金的其他合格投资者尚未明确，存在未能按照计划募集到足够资金，导致基金设立失败的风险。同时，也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顺应全球经济数字化转型趋势，进一步提升金证股份数字化能力，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金证投资与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设立数字经济基金。该基金以“企业数字化”为核心投资主题，围绕企业数字化的基础设施和应用场景进

行布局，重点投向金融科技、以及与金融相关的信息技术、企业服务等领域的创新型高成长企业，投资金额约占基金总规模的 70%，剩余的 30% 资金拟投向硬基础设施（通信、半导体、光电）等领域。

君盛浦石总规模暂定为 20,000 万元，主要投资于金融科技、信息技术、企业服务、硬科技等领域的早中期、成长期企业。其中金证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现金出资 4,000 万元，君盛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现金出资 1,000 万元，其他资金将通过市场化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君盛浦石存续期限为 5 年，其中投资期为 3 年，退出期 2 年，根据实际情况或有 2 年延长期。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上海君盛浦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以营业执照登记为准）

2、管理模式：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经营范围：资本投资服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以营业执照登记为准）。

5、存续期限：基金的投资期为 3 年，退出期为 2 年，根据实际情况或有 2 年延长期。

6、基金规模及出资进度：总规模暂定为 20,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证投资拟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4,000 万元，君盛投资现金出资 1,000 万元，其他资金将通过市场化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

7、基金投向：基金主要投资于金融科技、信息技术、企业服务、硬科技等领域的早中期、成长期企业。

8、基金成立背景：疫情促使金融机构加快从传统网点走向线上，客户交易行为和习惯已日趋数字化，这对金融机构的产品和服务提出新的需求，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是大势所趋。同时，金融 IT 领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将对行业产生深刻变革，或将重构市场竞争格局。

公司希望通过投资设立本基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并在业务、市

场等方面形成协同效应，帮助金融机构构建起以数字化为基础依托的核心能力，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

三、投资合作主体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0335649N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梓君

注册资本：10,769.230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1 月 22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圣莫丽斯 B17 栋 103A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他金融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不含保险、证券和银行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股权结构：

名称	持股比例
廖梓君	47.3571%
深圳市君盛众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6.2143%
深圳市必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3571%
刘丰志	7.1429%
吴懋	0.9286%
合计	100.0000%

君盛投资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审核，具备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登记编号为 P1001710。

关联关系说明：君盛投资与公司前四大股东李结义、徐岷波、杜宣、赵剑及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君盛投资近三年均在工商允许的经营范围内合规、稳健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	2020 年
资产总额	21,144	18,810
资产净额	12,587	12,633
全年营业收入	2,056	4,744
全年净利润	49	77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四、合作主要内容

金证投资与君盛投资于 2021 年 5 月 7 日签署了《深圳市金证投资有限公司与君盛投资管理公司合作框架协议》，就投资设立数字经济基金的合作内容进行了约定，合作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作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市金证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合作内容

（1）君盛投资以普通合伙人身份担任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金证投资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甲乙双方在基金中的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1）君盛投资依据基金合伙协议的约定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主导基金的募集、运营、管理，负责基金的工商登记、基协备案。

2）金证投资基于其产业地位为基金推荐项目来源；基于其对行业的判断、场景的理解、技术的认知，协助管理人对基金拟投项目的发展潜力、竞争格局、潜在风险进行评估；依托其行业客户资源，协助基金已投资项目进行场景拓展、业务开拓。

（2）金证投资拟向基金出资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0,000.00）。

（3）基金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决会”），投决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金证投资委派一名，君盛投资委派两名，投决会审议事项须经全体委员人数三分之二以上（含本数）投赞成票表决通过。

基金单一项目投资金额超过基金总规模 15%的，需经投决会全体委员投赞成票方可进行投资；单一项目投资金额不得超过基金总规模的 20%。

对于甲乙双方有重大分歧的拟投项目，双方协商减半投资金额，具体投资金额以投决会决议确认的金额为准。

(4) 君盛投资拟申请上海天使引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政府引导基金向基金出资，金证投资应当全力配合并签署相关文件。

2、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双方承诺遵守本协议项下的约定，如果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加以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的，应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解决，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仲裁院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在深圳进行，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3、其他事项

(1) 本协议由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任何对本协议进行的修改，须经合作方共同书面确认；未经其他合作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协议。

(2)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双方办理具体合作业务时，根据具体业务详细条件另行签署具体的专项协议，并按专项协议的约定执行相关合作事务。

(3) 如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基金未能完成设立，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二) 基金运作的基本情况

1、基金投资方向

基金主要投资于金融科技、信息技术、企业服务、硬科技等领域的早中期、成长期企业，使公司在加强主营业务竞争力的同时，获得外延式发展的空间，不断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

2、基金架构

基金拟采用君盛投资担任普通合伙人，金证投资及其他合格投资者担任有限合伙人的架构。

3、合作期限

基金存续期限为 5 年，其中投资期为 3 年，退出期 2 年。根据实际情况或有 2 年延长期。

4、收益分配

按照先回本后分利的原则，分配顺序如下：

(1) 各合伙人收回投资本金。

(2) 合伙人收回本金后剩余的投资收益按有限合伙人 80%、普通合伙人 20% 的比例进行分配。

5、管理费用

三年投资期与两年退出期的管理费为 2%/年，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托管费暂定为 0.01%。

6、退出方式

以 IPO、新三板挂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管理层回购等方式退出，优秀项目可优先作为金证股份潜在并购标的。

7、管理与投资决策

合伙企业内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评定项目的最高决策机关。投决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君盛投资推荐 2 名，金证投资推荐 1 名。

通常投决会审议事项须经全体委员人数三分之二以上（含本数）投赞成票表决通过；若基金单一项目投资金额超过基金总规模 15% 的，需经投决会全体委员投赞成票方可进行投资；单一项目投资金额不得超过基金总规模的 20%；对于双方有重大分歧的拟投项目，双方协商减半投资金额。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公司与君盛投资共同设立数字经济基金，旨在通过对外投资金融科技以及与金融相关的信息技术/企业服务等领域的标的，加码数字化转型，通过与优秀被投企业开展业务协同的方式在实现技术、业务、市场等资源整合的同时快速提升数字化能力，以顺应数字化转型浪潮。真正做到“以客户为中心”，帮助客户构建起以数字化为基础依托的核心能力，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

此次设立的基金以“企业数字化”为核心投资主题，围绕企业数字化的基础设施和应用场景进行布局，重点投向金融科技、与金融相关的信息技术/企业服务、硬基础设施（通信、半导体、光电）等领域的创新型高成长企业，与金证股份的主营业务具有高度相关性，或将补齐金证股份目前存在的部分技术空缺及短板，实现技术、业务、市场等方面的整合，形成协同效应。

此次对外投资设立数字经济基金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管理经验和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提升公司的资本运作能力，分散公司投资风险，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在获得投资

收益同时，巩固和提高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此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承担的风险敞口以投资额为限；本次投资事项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是公司与君盛投资就设立数字经济基金达成的意向，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基金尚需募集设立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参与基金的其他合格投资者尚未明确，存在未能按照计划募集到足够资金，导致基金设立失败的风险。同时，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正式的基金合伙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关于基金设立及运作等相关事宜，以后续合作各方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2、由于宏观经济的影响、投资标的的选择、行业环境以及投资管理带来的不确定性，本基金将存在投资风险。因被投资企业无法及时退出，影响基金现金流回款而存在延期风险；受到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成效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对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有充分的认识，金证投资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密切关注投资基金运作、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进展情况，加强监督。

公司将及时根据本次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等相关要求，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深圳市金证投资有限公司与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